证券代码: 831163

证券简称: 艾科新材 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# 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 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- 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  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4月17日10:00-12:00。
- (六) 出席对象
  -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163	艾科新材	2025年4月14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。

## (七)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 (一) 审议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董事会对2024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、形成年度工作报告,详见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(二) 审议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监事会对 2024 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、形成年度工作报告,详见《2024 年度 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(三) 审议《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,公司在审计报告基础上编制了公司年度报告及摘要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2)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1)。

# (四)审议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公司针对 2024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分析、形成报告,详见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# (五)审议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公司根据总体发展目标和市场实际情况、结合往年经营情况,编制了 2025 年的财务预算,详见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六)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 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 (七) 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为了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,增加短期资金的收益,降低经营成本,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保证资金安全、不影响日常经营活动、不影响企业业务发展规划的原则下,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发售的安全性高、风险低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。本次授权委托理财资金为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(含),投资期限内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。本次理财仅限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强的低风险理财产品、无本金损失条款的结构性存款等。

(八)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 案》

为满足公司发展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,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(含)的综合授信额度(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、贷款等)。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,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。此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红领、刘颖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 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 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 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办理登记手续,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 记,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- (二) 登记时间: 2025年4月17日上午9:00-10:00
- (三) 登记地点:公司会议室

## 四、其他

- (一)会议联系方式:会议联系人:赵婷婷;联系电话:020-32066158;传真:020-32066151;联系地址:广州市黄埔区创研街12号703室。
- (二)会议费用: 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

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艾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